

股票代码：000017、200017 股票简称：SST 中华 A、ST 中华 B 公告编号：2007—021

# 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4 月 16 日以电话、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在深圳市五洲宾馆嵩山厅召开，参加会议应到监事三人，实到监事三人，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姚正先生主持。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以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监事会对 2007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》：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：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 2007 年度报告全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二、《200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三、《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四、《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：

本公司 2007 年度净利润合并报表 6,303.62 万元、母公司 6,059.09 万元。本年度不作利润分配及不转增资本公积，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。

五、《关于核销公司长期投资损失的议案》：按照有关资产减值的规定，同意核销哈尔滨中华自行车经销有限公司等 16 家公司的长期股权初始投资金额 36,684,916.30 元，并作相应的帐务处理。

六、《关于计提 2008 年度董事会专项基金的议案》:

2007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额为 226,573,479.40 元, 根据公司《董事会专项基金管理暂行办法》, 计提 2008 年度公司董事会基金总额为 1,132,867.40 元。

七、《关于 2007 年度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:

认为本次重大会计差错更正, 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, 公司不存在利用会计差错更正进行利润调节的问题。

。

八、《公司监事会对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说明》: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, 经审阅, 监事会认为审计报告符合公正客观、实事求是的原则。监事会同意《公司董事会对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说明》。

九、《2008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》。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, 公司 2008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08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况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中华自行车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08 年 4 月 29 日